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於2018年9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於2018年9月3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17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9月3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合共1,064,564,000股股份。誠如該通函所披露，陳燕飛先生（「認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484,0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5.47%），以及參與或於認購協議及／或清洗豁免中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清洗豁免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且彼等已如此行事。

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80,524,000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概無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投票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就此放棄投票。

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贊成	反對
1.	<p>批准：</p> <p>(a) 本公司與陳燕飛先生(「認購人」)就認購本金總額為134,500,000港元之無抵押不計息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6月27日之認購協議(「協議」)；</p> <p>(b) 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269,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之股份(「換股股份」)；及</p> <p>(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董事(「董事」)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以及採取彼／彼等認為必要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使協議生效及完成據此擬進行之交易。</p>	<p>96,450,512 (100%)</p>	<p>0 (0%)</p>
2.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載列的申請清洗豁免。	<p>96,450,512 (100%)</p>	<p>0 (0%)</p>

附註： 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上述票數及概約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獨立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故上述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授出清洗豁免

執行人員已於2018年8月31日授出清洗豁免，惟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投票批准發行新證券；及(ii)除非經執行人員事先同意，否則於公佈建議發行新證券至完成發行期間認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不得收購或出售投票權。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人員施加的上述第(i)項條件已獲正式達成。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所接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獲悉之資料）及緊隨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之股權（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概述如下：

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 但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前		緊隨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及 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認購人或其聯繫人(附註1)	484,040,000	45.47	753,040,000	56.47	753,040,000	52.53
沈順(附註2)	2,500,000	0.23	2,500,000	0.19	2,500,000	0.17
張雄峰(附註2)	15,382,000	1.45	15,382,000	1.15	23,382,000	1.63
公眾股東	562,642,000	52.85	562,642,000	42.19	562,642,000	39.25
購股權持有人(張雄峰除外)(附註3)	-	-	-	-	92,000,000	6.42
總計	<u>1,064,564,000</u>	<u>100.00</u>	<u>1,333,564,000</u>	<u>100.00</u>	<u>1,433,564,000</u>	<u>100.00</u>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嘉寶有限公司持有，嘉寶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認購人全資及實益擁有。
2. 沈順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而張雄峰先生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雄峰先生為本公司於2016年7月8日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8,000,000份購股權的持有人。
3. 該等購股權指本公司於2016年7月8日根據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92,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授予張雄峰先生的8,000,000份購股權除外）。

承董事會命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燕飛先生

香港，2018年9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燕飛先生及沈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雄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良忠先生、黃德盛先生及閔鋒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